

##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体检安排及要求

一、体检地点：学院路校区校医院（综合服务楼一层）

二、体检时间：

(1) 3 月 28 日上午 07:30-12:00（700 人左右）

07:30 法律硕士学院

09:00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学术型专业

10:00 商学院、人文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人权研究院

11:00 社会学院、新闻与传播学院、证据科学研究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

12:00 当天体检结束。

(2) 3 月 29 日上午 07:30-12:00（700 人左右）

07:30 民商经济法学院

08:30 中欧法学院

09:30 法学院、国际法学院

10:30 刑事司法学院、比较法学研究院

11:30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专业（MPA）

11:30 前一天未能参加体检的考生补体检。

12:00 全部体检结束。

工商管理专业（MBA）复试考生体检由 MBA 中心组织，详情见 MBA 中心网站通知。

### 三、体检注意事项

1. 体检时务必携带复试通知书、身份证和网上下载打印的《体检表》（报到时由复试学院加盖公章）；
2. 体检前两天要注意休息，保证充足睡眠，勿饮酒、熬夜；
3. 体检前必须空腹 4 小时以上，且停止一切药物，要吃清淡，不要吃鸡蛋、油炸食品和高蛋白食品，避免剧烈运动；
4. 不得带隐形眼镜，可以带框架眼镜；
5. 体检费：100 元。（体检费由考生本人交校医院）
6. 请考生按统一安排的时间参加体检，3 月 29 日 12:00 后不予体检